

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：民政統計

資料項目：臺南市關廟區教會(堂)概況

一、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

- *發布機關、單位：臺南市關廟區公所會計室
- *編製單位：臺南市關廟區公所民政及人文課
- *聯絡人：謝昕庭
- *聯絡電話：(06) 5953195
- *傳真：(06) 5950173
- *電子信箱：t890626@mail.tainan.gov.tw

二、發布形式

- *口頭：
 - () 記者會或說明會
- *書面：
 - () 新聞稿 (✓) 報表 () 書刊，刊名：
- *電子媒體：
 - (✓) 線上書刊及資料庫，網址：
 - () 磁片 () 光碟片 () 其他

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
- *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：凡本區轄內之教會(堂)均為統計對象。
- *統計標準時間：以當年12月底之事實為準。
- *統計項目定義：教會(堂)係指已辦理宗教財團法人登記及未辦理宗教財團法人登記者。
- *統計單位：座。
- *統計分類：橫項依「鄉鎮市區別」分；縱項依「總計」、「猶太教」、「天主教」、「基督教」、「伊斯蘭教」、「東正教」、「摩門教」、「天理教」、「巴哈伊教」、「統一教」、「山達基」、「真光教團」、「其他」分。
- *發布週期(指資料編製或產生之頻率，如月、季、年等)：年
- *時效(指統計標準時間至資料發布時間之間隔時間)：64日
- *資料變革：無

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
- *預告發布日期：每年3月5日(若遇例假日提前或順延)以公務統計報表發布，公布日期上載於本所網頁之「預告統計發布時間表」。
- *同步發送單位：無

五、資料品質

- *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：依據本所所報資料彙編。
- *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：設置公式按科目別加總等於總計，交叉查核資料加總正確性。

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(說明預定修正之資料、定義、統計方法等及其修正原因)：無。

七、其他事項：無